



千柏源

NEEQ: 835709

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Qianbaiyuan Tcle.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刘扬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扬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欧水凤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2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5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8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4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千柏源	指	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深圳千柏源	指	深圳千柏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佛山千柏源	指	千柏源（佛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千柏源咨询	指	广东千柏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
报告期、本年、本年度、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上年度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xi Qianbaiyuan Tcle. Co.,Ltd.		
	Qbylamp		
法定代表人	刘扬北	成立时间	2012 年 5 月 28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广东千柏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扬北），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信息技术咨询服务（653）--信息技术咨询服务（653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平台数据分析及运营维护等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智能家居、皂液器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千柏源	证券代码	835709
挂牌时间	2016 年 1 月 2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刘扬北	联系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东山北路与赣南大道交汇处金融中心 2 号楼一楼
电话	0797-6578318	电子邮箱	dm@qbylamp.com
传真	0797-6578318		
公司办公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东山北路与赣南大道交汇处金融中心 2 号楼一楼	邮政编码	341000
公司网址	http://q-beyong.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597410490K		
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东山北路与赣南大道交汇处金融中心 2 号楼一楼		
注册资本（元）	1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7），本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信息技术咨询服务”（6530）。本公司从事信息技术外包服务、卫浴清洁用品、智能家居家居产品及家具材料的销售。

公司主要通过主动激发客户需求、市场开拓、客户口碑等方式获得产品订单，针对新零售平台等提供数据分析及运营维护咨询服务获得收入，并拟针对新零售平台拓展相关信息技术外包业务。公司新研发的智能家居家具产品-多功能智能母婴烘干机、多功能智能共享衣柜，已经通过相关部门检测检验，在小批量投入市场后需要比较好的评价，根据市场反馈预计下一年将有可观的采购订单。公司的收入来源主要包括信息技术咨询费、产品销售收入等。公司作为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方案提供商，已通过引进优秀的数据分析人才，针对用户的客观情况和实际需求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满足客户个性化的需要和后续软件升级、运行、维护需求。公司未来将以整体运营流程咨询服务为核心，不断优化流程满足客户多样化、个性化需求。公司奉行将行业领先技术与市场需求紧密契合的经营理念，二者形成良性互动后，将会激发用户更多需求，其中定制服务更注重用户的差异化需求。公司基于自身在信息咨询领域的服务优势，正在积极将业务与现代信息技术及 AI 进行融合，将通过 AI 技术辅助、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开拓更多市场，把公司打造成全国有一定影响力的智能化家居产品的企业。

公司报告期内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过多年业务转型尝试后，逐步聚焦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及智能家居行业，该行业经济附加值高，业务前景广阔，公司将深耕于此，积极开拓市场，提升服务与管理效率，加速业务决策，不断提升持续经营能力。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96,686.72	645,102.89	-69.51%
毛利率%	16.28%	17.1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9,910.63	-928,697.86	-22.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40,692.61	-929,281.65	-22.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03.50%	-939.5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	-1,504.53%	-940.11%	-

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9	-22.7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52,017.83	721,469.93	59.68%
负债总计	1,010,414.58	675,697.43	49.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861.87	45,772.50	131.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1	0	-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37.61%	2.49%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87.71%	93.66%	-
流动比率	1.13	1.07	-
利息保障倍数	-1,734.30	-1,959.97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032.89	-293,852.91	-273.3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98.01	977.43	-
存货周转率	0	109.3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9.68%	205.4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9.51%	18.01%	-
净利润增长率%	-25.46%	2.1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47,493.84	73.57%	693,232.03	96.09%	22.25%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
应收账款	0.00	0.00%	1,320.00	0.18%	-100.00%
预付账款	247,193.99	21.46%	11,006.29	1.53%	2,145.93%
其他应收款	17,314.66	1.50%	2,826.94	0.39%	512.49%
其他流动资产	30,127.29	2.62%	11,269.04	1.56%	167.35%
固定资产	9,244.32	0.80%	0.00	0.00%	100%
无形资产	643.73	0.06%	1,815.63	0.25%	-64.55%
应付账款	0.00	0.00%	483,900.00	67.07%	-100.00%
合同负债	773,400.00	67.13%	138,060.00	19.14%	460.19%
应付职工薪酬	70,808.80	6.15%	53,500.00	7.42%	32.35%
其他应付款	166,000.10	14.41%	0.00	0.00%	100.00%
资产总计	1,152,017.83	-	721,469.93	-	59.6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上升了 22.25%，主要原因是本期末实际控制人刘扬北捐赠了 120 万作为公司的运营资金。
- 2、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下降了 100.00%，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已全部收回。
- 3、预付账款较上年期末上升了 2,145.93%，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了公司新产品智能衣柜的研发设计费 237,760 元。
- 4、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上升了 512.49%，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公司办公室租房押金 14,760 元。
- 5、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上升了 167.35%，主要原因是本期留存待抵扣的进项税增加。
- 6、固定资产较上年期末上升了 100.00%，主要原因是之前的电脑已报废，本期采购了两台新电脑。
- 7、无形资产较上年期末下降了 64.55%，主要原因是正常的摊销减少。
- 8、应付账款较上年期末下降了 100%，主要原因是本期已支付全部账款。
- 9、合同负债较上年期末上升了 460.19%，主要原因是本期末收到智能衣柜的订金 760,800 元。
- 10、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期末上升了 32.35%，主要原因是新增了一个员工。
- 11、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上升了 100%，主要原因是实控人借款给公司作为日常运营周转。
- 12、总资产较上年期末上升了 59.68%，主要原因是货币资金和预付账款增加了。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96,686.72	-	645,102.89	-	-69.51%
营业成本	164,662.83	83.72%	534,761.91	82.90%	-69.21%
毛利率%	16.28%	-	17.10%	-	-
销售费用	156,500.00	79.57%	82,424.55	12.78%	89.87%
管理费用	985,016.64	500.80%	956,721.34	148.31%	2.96%
研发费用	54,962.26	28.10%	0.00	0.00%	100%
其他收益	817.60	0.42%	524.46	0.08%	55.89%
营业外收入	0.00	0.00%	108.89	0.02%	-100.00%
营业外支出	35.62	0.02%	49.56	0.01%	-28.13%
净利润	-1,165,169.25	-592.40%	-928,697.86	-143.96%	-25.4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69.51%，主要原因是被收购后，新产品还在研发设计阶段。
-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69.21%，主要原因是新产品还没投放批量生产。
- 3、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89.87%，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增加了一个销售人员。
- 4、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55.89%，主要原因是新增个税退回 200 多元。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96,686.72	645,102.89	-69.51%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164,662.83	534,761.91	-69.21%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家具木材	193,892.92	162,222.12	16.33%	-65.84%	-67.69%	41.12%
消毒柜	2,793.80	2,440.71	12.64%	-	-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家具木材销售较上年同期减少 65.84%，原因是材料采购商本期大幅度减产，导致采购量急剧下降。
- 2、本期销售 2,793.80 元消毒柜，是公司新增业务，主要是提供客户前期使用的样品。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吴显东	122,176.99	62.12%	否
2	始兴县韶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71,715.93	36.46%	否
3	佛山市致良知家具有限公司	2,793.80	1.42%	否
合计		196,686.72	100.0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佛山市思楚木业有限公司	111,661.00	60.01%	否
2	佛山圣地亚哥木业有限公司	71,650.00	38.51%	否
3	中山市巨人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2,758.00	1.48%	否
合计		186,069.00	100.0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032.89	-293,852.91	-27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5.30	2,703.76	-458.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000.00	822,547.52	53.30%

现金流量分析

- 1、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273.33%，主要原因是本期较上期多支付采购款 60 万元。
- 2、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458.96%，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了两台新电脑。
- 3、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53.30%，主要原因是实控人本期向公司捐赠了 120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深圳千柏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LED 照明产品等科技类产品销售	1,000,000	31,101.49	- 478,701.88	122,176.99	- 212,597.21
千柏源（佛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木材加工；人造板销售	500,000	246,649.30	21,804.59	74,509.73	-84,195.41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的风险	随着信息化技术的不断发展，信息技术咨询领域竞争日趋激烈，对行业内企业资质、规模和资金实力等方面的要求不断提高。目前公司虽然能通过市场开拓拿到订单，但如果不能正确把握市场动态和行业发展趋势并保持优良的服务，不能扩大规模和提升服务质量，则存在市场竞争优势减弱的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建立业务创新、精益管理等完善的竞争风险机制来预防或减少市场竞争风险，全面提升公司运营效率、经营规模、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打造公司品牌核心竞争力。
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公司已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发生亏损,目前业务仍处于转型时期,新的业务具有不确定性,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一定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金短缺，若公司不能持续增加现金流，可能会导致公司无法持续经营。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积极寻求新的业务模式，为更多企业和用户提供信息咨询技术服务，扩大业务规模，提高服务竞争力及客户黏性，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新业务拓展风险	公司为突破前期产品附加值低、发展瓶颈等问题积极拓展新业务，涉足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行业。这对公司管理层的管理、协调能力，以及公司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内部控制等方面都提出较高要求。如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市场发展判断不准确，不能有效拓展更多新业务及在人力资源和财务管理上完善，则公司的发展将不能达到预期，这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通过招聘新业务行业专业人才、优化公司管理层结构等提升公司竞争力，同时积极梳理业务条线、不断复盘，优化流程，降低风险内控，提高决策有效性、科学性。另外，公司计划筹备行业政策研究小组，学习最新政策及法规，密切跟踪行业发展政策动向，及时调整及执行改进服务质量，最大程度降低对新业务拓展带来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无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1,200,000.0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注：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扬北向公司无偿捐赠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由实际控制人刘扬北先生向公司无偿捐赠现金人民币 1,200,000 元，以支持公司持续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无偿捐赠暨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4-06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无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告编号：2024-021	对外投资	佛山千柏源公司 70%股权	35 万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2024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以 35 万元出资并持有新子公司千柏源（佛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0%的股权。控股子公司佛山千柏源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成立。此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业务连续性与管理层稳定性。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6 年 1 月 29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股票限售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1 月 29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股票限售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1 月 29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1 月 29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899,100	28.99%	0	2,899,100	28.9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100,900	71.01%	0	7,100,900	71.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100,900	71.01%	0	7,100,900	71.01%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千柏源咨询	7,100,900	2,762,000	9,862,900	98.629%	7,100,900	2,762,000	0	0
2	梁婵娟	2,762,000	-2,762,000	0	0%	0	0	0	0
3	朱荣	60,000	0	60,000	0.60%	0	60,000	0	0
4	王吉潮	47,000	0	47,000	0.47%	0	47,000	0	0
5	丁艳子	30,000	0	30,000	0.30%	0	30,000	0	0
6	王方洋	100	0	100	0.001%	0	100	0	0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	7,100,900	2,899,1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截至本年度报告出具日，公司普通股前十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广东千柏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9,862,900 股，持股比例为 98.629%，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惠州英吉尔共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福强路 2135 号江南名苑 A、B 栋 A 栋 302，公司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执行合伙人为刘扬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30032502107XP。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2020 年 1 月 22 日，控股股东由惠州英吉尔共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为广东千柏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刘扬北，男，1970 年 5 月出生，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最近五年主要任职：2008 年 5 月至今，担任河南九州东发木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今，历任广东省嘉木丽家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及总经理；2013 年 9 月至今，担任深圳兴南生态农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担任北京今日瞭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4 年 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刘扬北持有广东千柏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50%的财产份额，为千柏源咨询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支配公司 98.629%表决权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扬北	董事长	男	1970年5月	2024年1月11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0%
梁家彬	董事长	男	1989年11月	2018年11月23日	2024年1月11日	0	0	0	0%
贾雁	董事	女	1964年8月	2024年5月13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0%
刘凤梅	董事	女	1987年2月	2024年5月13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0%
苗方方	董事	女	1987年8月	2024年5月13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0%
刘明跃	董事	男	1962年11月	2024年5月13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0%
冼惠文	监事会主席	女	1990年4月	2024年5月13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0%
张雁	监事	女	1988年11月	2024年5月13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0%
邓艳艳	职工监事	女	1990年2月	2023年9月6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0%
梁家宏	董事	男	1985年1月	2018年11月23日	2024年5月13日	0	0	0	0%
张书瀚	董事	男	1999年6月	2023年9月13日	2024年5月13日	0	0	0	0%
邢丽英	董事	女	1979年4月	2021年4月23日	2024年5月13日	0	0	0	0%
许春玲	董事	女	1992年3月	2021年4月23日	2024年5月13日	0	0	0	0%
谢科等	监事会主	男	1990年6月	2021年4月23日	2024年5月13日	0	0	0	0%

	席								
钟淮	监事	女	1993年2月	2023年1月15日	2024年5月13日	0	0	0	0%
欧水凤	财务负责人	女	1975年6月	2019年1月29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0%
刘扬北	总经理	男	1970年5月	2023年12月25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0%
刘扬北	董事会秘书	男	1970年5月	2023年12月25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刘扬北与刘凤梅是叔侄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刘扬北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任命
苗方方	无	新任	董事	任命
刘凤梅	无	新任	董事	任命
刘明跃	无	新任	董事	任命
贾雁	无	新任	董事	任命
冼惠文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任命
张雁	无	新任	监事	任命
张书瀚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钟淮	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谢科等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梁家宏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梁家彬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许春玲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邢丽英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贾雁，女，196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10月至今担任河南九州东发木业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负责人。

刘凤梅，女，198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10年4月至今担任

广东省嘉木丽家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出纳。

刘明跃，男，196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年9月至今担任河南九州东发木业有限公司业务部业务经理。

苗方方，女，198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8月至今担任河南九州东发木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冼惠文，女，199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2年11月至今担任广东省嘉木丽家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

张雁，女，198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1月至今担任河南九州东发木业有限公司行政部行政。

刘扬北，男，197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08年5月至今，担任河南九州东发木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11月至今，担任广东省嘉木丽家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兴南生态农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担任北京今日瞭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年8月至今，担任始兴县金鑫智慧家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及财务部财务负责人。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0	0	0	0
销售人员	2	0	1	1
技术人员	2	0	0	2
财务人员	2	0	0	2
行政人员	2	1	0	3
员工总计	8	1	1	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3	3
专科	2	2
专科以下	3	3
员工总计	8	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公司的规范运行。

公司已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治理机构，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基本管理制度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公司已建立的治理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关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1)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的情况；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

资产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的内部经营管理职能部门系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而设立，并按照各自的规章制度行使各自的职能，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

1、公司治理体系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仍将进一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的现代化企业管理制度，以促进企业平稳发展。

2、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并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内控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内控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导向、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改进等措施，不断加强企业内部管理，从企业规范角度持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其他事项段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5)00371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23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刘铭哲 3 年	杨鸿飞 2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7.00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5)003713 号

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柏源”或“本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千柏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

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公司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杨鸿飞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铭哲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847,493.84	693,232.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		1,3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3	247,193.99	11,006.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	17,314.66	2,826.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	30,127.29	11,269.04
流动资产合计		1,142,129.78	719,654.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	9,244.3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8	643.73	1,815.6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88.05	1,815.63
资产总计		1,152,017.83	721,469.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		483,9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10	773,400.00	138,06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1	70,808.80	53,500.00
应交税费	5.12	205.68	237.43
其他应付款	5.13	166,000.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10,414.58	675,697.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1,010,414.58	675,697.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14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5	3,203,355.83	2,003,355.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6	-13,097,493.96	-11,957,58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861.87	45,772.50
少数股东权益		35,741.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603.25	45,77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52,017.83	721,469.93

法定代表人：刘扬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扬北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水凤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1,941.06	5,005.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433.99	11,006.29
其他应收款	13.1	496,875.00	316,293.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039.20	11,269.04
流动资产合计		1,362,289.25	343,573.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65,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26.3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43.73	1,815.6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1,770.09	1,001,815.63
资产总计		2,634,059.34	1,345,389.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008.80	33,500.00
应交税费		150.00	12.15
其他应付款		166,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773,4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90,558.80	33,512.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990,558.80	33,512.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03,355.83	2,003,355.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559,855.29	-10,691,478.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43,500.54	1,311,877.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34,059.34	1,345,389.3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96,686.72	645,102.89
其中：营业收入	5.17	196,686.72	645,102.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62,637.95	1,574,588.30
其中：营业成本	5.16	164,662.83	534,761.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18	824.77	206.91
销售费用	5.19	156,500.00	82,424.55
管理费用	5.2	985,016.64	956,721.34
研发费用	5.21	54,962.26	
财务费用	5.22	671.45	473.5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5.23	817.60	524.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5,133.63	-928,757.19
加：营业外收入	5.24		108.89
减：营业外支出	5.25	35.62	49.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5,169.25	-928,697.86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5,169.25	-928,697.8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58.62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9,910.63	-928,697.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65,169.25	-928,697.8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9,910.63	-928,697.8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258.6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法定代表人：刘扬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扬北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水凤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13.3		66,037.74
减：营业成本	13.3		8,986.07
税金及附加		410.22	49.07
销售费用		156,500.00	79,750.17
管理费用		711,980.54	681,670.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42	73.9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8.42	26.07
加：其他收益		506.08	514.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8,366.26	-703,977.68
加：营业外收入		0.00	108.89
减：营业外支出		10.37	1.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8,376.63	-703,869.8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8,376.63	-703,869.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8,376.63	-703,869.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8,376.63	-703,869.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8,916.00	788,798.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7.11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1	294,274.45	448,82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3,447.56	1,237,625.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9,969.00	78,126.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7,683.88	586,254.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51.35	98.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2	792,976.22	866,999.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0,480.45	1,531,47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032.89	-293,852.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2,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05.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05.30	96.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5.30	2,703.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1,000.00	822,547.5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1,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1,000.00	822,547.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000.00	822,547.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61.81	531,398.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3,232.03	161,833.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7,493.84	693,232.03

法定代表人：刘扬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扬北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水凤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3,400.00	84,263.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7.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904.50	54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9,561.61	84,80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9,378.22	456,957.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2.74	36.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1,532.75	560,722.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1,193.71	1,017,71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32.10	-932,912.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2,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31.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431.85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431.85	2,8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822,547.5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	822,547.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000.00	822,547.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6,936.05	-107,565.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5.01	112,570.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1,941.06	5,005.0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				2,003,355.83						- 11,957,583.33		45,772.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2,003,355.83	0.00	0.00	0.00	0.00	0.00	- 11,957,583.33	0.00	45,772.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9,910.63	35,741.38	95,830.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9,910.63	- 25,258.62	- 1,165,169.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1,000.00	1,261,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1,000.00	61,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1,200,000.00								1,2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3,203,355.83	0.00	0.00	0.00	0.00	0.00	-	35,741.38	141,603.25

											13,097,493.96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180,808.31						- 11,028,885.47		151,922.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1,180,808.31	0.00	0.00	0.00	0.00	0.00	- 11,028,885.47	0.00	151,922.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822,547.52	0.00	0.00	0.00	0.00	0.00	-928,697.86	0.00	- 106,150.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8,697.86		- 928,697.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822,547.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22,547.5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0.00

的金额													
4. 其他					822,547.52								822,547.52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2,003,355.83	0.00	0.00	0.00	0.00	0.00	- 11,957,583.33	0.00	45,772.50

法定代表人：刘扬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扬北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水凤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003355.83						- 10,691,478.66	1,311,87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2,003,355.83	0.00	0.00	0.00	0.00	0.00	- 10,691,478.66	1,311,877.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68,376.63	331,623.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68,376.63	-868,376.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0.00

益的金额												
4. 其他					1200000							1,2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3,203,355.83	0.00	0.00	0.00	0.00	0.00	-	1,643,500.54

											11,559,855.29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0	0	0	1,180,808.31	0	0	0	0.00		-9987608.82	1,193,199.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1,180,808.31	0.00	0.00	0.00	0.00	0.00	-9,987,608.82	1,193,199.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822,547.52	0.00	0.00	0.00	0.00	0.00	-703,869.84	118,677.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03,869.84	-703,869.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0.00	0.00	0.00	0.00	822,547.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22,547.5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822547.52							822,547.52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2,003,355.83	0.00	0.00	0.00	0.00	0.00	- 10,691,478.66	1,311,877.17

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柏源科技”或“本公司”），前身系惠州市英吉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由江西英吉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2 年 05 月 28 日由周晓艳、莫玲和贺能共同出资成立，现法定代表人为刘扬北，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300597410490K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股份总数 1,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东山北路与赣南大道交汇处金融中心 2 号楼一楼。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营业性演出，演出经纪，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视剧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批发，模具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市场营销策划，品牌管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形象策划，软件外包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目前主要从事信息技术外包服务、卫浴清洁用品及智能家具及家具材料的销售。

本公司财务报表由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1.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详见附注“7、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期减少一户，详见附注“6、合并范围的变更”。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

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持续经营

管理层认为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geq$ 500,000 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金额 $\geq$ 1,000,000 元

3.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6.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

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6.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

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 3.7.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3.20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7.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3.7.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附注“3.20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3.11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附注 3.20.3.3）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3.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3.20.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3.10.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0.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1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10.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10.1.2.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10.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

3.10.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④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

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对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0.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10.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3.10.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10.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3.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3.11.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3.11.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2 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

3.12.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客户款项
组合 2（其他组合）	主要指回收金额确定，且发生坏账损失可能性很小的款项，包括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12.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3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3.13.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3.13.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	------

组合 1（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客户款项
组合 2（押金保证金组合）	应收物业方租赁押金（或定金）、应收供应商费用及保证金及挂账员工的各项保证金
组合 3（无风险组合）	主要指回收金额确定，且发生坏账损失可能性很小的款项，包括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往来款项、代扣代缴社保等款项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3.13.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4 存货

3.14.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存量开发成本、库存商品、原材料、土地整理成本、工程施工等

3.14.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14.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

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3.14.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14.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15 合同资产

3.15.1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15.2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合同资产[组合 1]	销货合同相关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6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

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7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3.18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反映。

3.18.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债权投资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债权投资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债权投资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3.18.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债权投资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3.19.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

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3.19.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附注“3.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3.1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3.19.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3.19.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19.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3.7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

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20 固定资产

3.20.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3.20.2 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年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 年	5.00	19.00

3.20.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21 在建工程

3.21.1 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3.21.2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22 借款费用

3.22.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22.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22.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22.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23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2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3.24.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

期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24.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5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6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27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3.27.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3.27.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7.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3.27.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28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9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30 收入

公司应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包括但不限于：

1、识别履约义务涉及重大会计判断的，应披露具体判断依据。

2、确定交易价格、估计可变对价、分摊交易价格以及计量预期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所采用的方法。

3、履约义务实现方式，收入确认时点及判断依据，履约进度计量方法及判断依据。

4、主要责任人认定涉及重大会计判断的，应披露具体判断依据。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30.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30.2 收入具体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销售商品收入、咨询服务费收入。

3.30.2.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客户收到商品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3.30.2.2 咨询服务费收入

因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3.31 合同成本

3.31.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3.31.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1.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31.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3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3.33.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3.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

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33.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4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3.34.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3.34.1.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3.34.1.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

旧（详见附注“3.23 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34.1.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4.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3.34.2.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4.2.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5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35.1 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布数据资源暂行规定，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在首次执行本规定时，

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本公司执行数据资源暂行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了解释第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A.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57 解释第 17 号明确了贷款安排中的“契约条件”对流动性划分的影响，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B.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解释第 17 号明确了企业供应商融资安排的范围和在现金流量表以及根据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风险信息披露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

C.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解释第 17 号明确了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解释第 18 号，本公司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A. 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解释第 18 号

明确了保险公司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相关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应当对在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需要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58 第 25 号——保险合同》的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来按照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在首次执行本解释时转为公允价值模式的，应当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B.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解释第 18 号

明确了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应当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在对保证类质量保证确认预计负债时，借方科目为“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项目列示，规范了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应当根据情况区分流动性，在“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事项对本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35.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4、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

4.2 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则均为人民币元。

5.1 货币资金

5.1.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	834,893.84	693,232.03
其他货币资金	12,600.00	-
合计	847,493.84	693,232.03

5.1.2 期末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说明

无

5.2 应收账款

5.2.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	1,320.00
1 至 2 年	-	-
小计	-	1,320.00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	1,320.00

5.2.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0.00	100.00	-	-	1,320.00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1,320.00	100.00	-	-	1,320.00
合计	1,320.00	100.00	-	-	1,320.00

5.3 预付款项

5.3.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47,193.99	100.00	11,006.29	100.00
1-2 年	-	-	-	-
2-3 年	-	-	-	-
合计	247,193.99	100.00	11,006.29	100.00

5.3.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广州七件事软件开发设计有限公司	120,000.00	1 年以内	48.54	服务费
广州集美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117,760.00	1 年以内	47.64	服务费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433.99	1 年以内	3.82	服务费
合计	247,193.99		100.00	

5.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7,314.66	2,826.94
合计	17,314.66	2,826.94

5.4.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14.66	100.00	-	-	17,314.66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	-	-	-	-
组合 2（押金保证金组合）	14,760.00	85.25	-	-	14,760.00
组合 3（无风险组合）	2,554.66	14.75	-	-	2,554.66
合计	17,314.66	100.00	-	-	17,314.66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26.94	100.00	-	-	2,826.94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	-	-	-	-
组合 2（押金保证金组合）	-	-	-	-	-
组合 3（无风险组合）	2,826.94	100.00	-	-	2,826.94
合计	2,826.94	100.00	-	-	2,826.94

5.4.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	-	-	-

5.4.3 按其他应收对象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米红松(江南名苑A-302)	非关联方	14,760.00	1 年以内	85.25	押金保证金
社保及公积金	非关联方	2,554.66	1 年以内	14.75	社保及公积金
合计		17,314.66		100.00	

5.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30,127.29	11,269.04
合计	30,127.29	11,269.04

5.7 固定资产

5.7.1 固定资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数	-	-
2、本期增加金额	9,705.30	9,705.30
购置	9,705.30	9,705.30
3、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或报废	-	-
4、期末数	9,705.30	9,705.3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数	-	-
2、本期增加金额	460.98	460.98
计提	460.98	460.98

项目	电子设备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或报废	-	-
4、期末数	460.98	460.9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数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或报废	-	-
4、期末数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244.32	9,244.32
2、期初账面价值	-	-

5.7.2 暂时无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7.3 通过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7.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7.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8 无形资产

5.8.1 无形资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705.14	13,705.1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
(2) 自主研发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13,705.14	13,705.1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889.51	11,889.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1.90	1,171.90
(1) 计提	1,171.90	1,171.9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13,061.41	13,061.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	-

项目	软件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3.73	643.73
2. 期初账面价值	1,815.63	1,815.63

5.8.2 期末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知识产权。

5.8.3 期末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知识产权。

5.8.4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5.9 应付账款

5.9.1 按项目列示应付账款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	483,900.00
合计	-	483,900.00

5.9.2 按账龄列示应付账款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	483,900.00
1-2 年（含 2 年）	-	-
2 年以上	-	-
合计	-	483,900.00

5.10 合同负债

按项目列示应付账款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73,400.00	138,060.00
合计	773,400.00	138,060.00

5.11 应付职工薪酬

5.11.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53,500.00	836,279.11	818,970.31	70,808.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297.00	12,297.00	-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3,500.00	848,576.11	831,267.31	70,808.80

5.11.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500.00	823,700.00	806,391.20	70,808.80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	5,689.11	5,689.1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254.79	5,254.79	-
工伤保险费	-	401.94	401.94	-
生育保险费	-	32.38	32.38	-
住房公积金	-	6,890.00	6,890.00	-
合计	53,500.00	836,279.11	818,970.31	70,808.80

5.11.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	11,955.50	11,955.50	-
失业保险费	-	341.50	341.50	-
合计	-	12,297.00	12,297.00	-

5.12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	126.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	4.41
教育费附加	-	3.15
印花税	205.68	103.77
合计	205.68	237.43

5.13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66,000.10	-
合计	166,000.10	-

5.13.1 其他应付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项目性质	占总额的比例 (%)
刘扬北	关联方	166,000.10	往来款	100.00
合计		166,000.10		100.00

5.14 实收资本

投资者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广东千柏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00,900.00	71.009	2,762,000.00	-	9,862,900.00	98.629
王吉潮	47,000.00	0.47	-	-	47,000.00	0.47
丁艳子	30,000.00	0.30	-	-	30,000.00	0.30
朱荣	60,000.00	0.60	-	-	60,000.00	0.60
梁婵娟	2,762,000.00	27.62	-	2,762,000.00	-	-
王方洋	100.00	0.001	-	-	100.00	0.001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2,762,000.00	2,762,000.00	10,000,000.00	100.00

5.15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期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2,003,355.83	1,200,000.00	-	3,203,355.83
合计	2,003,355.83	1,200,000.00	-	3,203,355.83

说明：本期增加资本公积为实控人投入货币资金。

5.1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本期年初余额	-11,957,583.33	-11,028,88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会计差错更正	-	-
其他调整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957,583.33	-11,028,885.47
本期增加额	-1,139,910.63	-928,697.86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139,910.63	-928,697.86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	-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其他减少	-	-
本期期末余额	-13,097,493.96	-11,957,583.33

5.1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96,686.72	164,662.83	645,102.89	534,761.91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196,686.72	164,662.83	645,102.89	534,761.91

5.1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4.09	4.41
教育费附加	45.55	1.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37	1.26
印花税	604.76	199.35
合计	824.77	206.91

5.19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6,500.00	71,500.00
汽车费用	-	4,941.00
办公费	-	193.00
快递费	-	2,598.43
折旧费	-	3,116.17
其他	-	75.95
合计	156,500.00	82,424.55

5.2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4,668.25	13,505.93
差旅费	2,117.50	1,285.5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33,944.78	117,625.93
摊销费	1,171.90	1,370.40
工资	720,287.95	502,679.13
水电费	416.27	17,635.81
职工福利费	8,979.56	3,949.00
咨询服务费	71,978.33	97,395.86
折旧费	460.98	12,818.22
车辆费	1,353.80	1,971.00
交通费	-	1,879.09
快递费	396.10	249.00
招待费	571.00	16,163.66
中介服务费	137,044.00	151,056.61
物业管理费	1,077.52	17,136.17
其他	548.70	-
合计	985,016.64	956,721.34

5.21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检测费	4,245.28	-
设计费	50,716.98	-
合计	54,962.26	-

5.2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76.85	46.37
银行手续费	748.3	519.96
合计	671.45	473.59

5.23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社保中心稳岗补贴	575.04	254.0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42.56	270.4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817.60	524.46

5.2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	-
违约金	-	-
无法支付的款项	-	-
其他	-	108.89
合计	-	108.89

5.2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
赔偿金、罚款、滞纳金	35.62	49.56
其他	-	-
合计	35.62	49.56

5.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2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6.85	46.37
收到的政府补助	817.60	524.46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293,380.00	448,256.73
合计	294,274.45	448,827.56

5.2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748.30	519.96
付现的管理费用	760,847.92	581,471.39
付现的销售费用	-	7,808.38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31,380.00	277,199.98
合计	792,976.22	866,999.71

5.26.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1,165,169.25	-928,697.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0.98	24,920.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1,171.90	1,370.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	-
投资损失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	9,780.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68,213.67	7,351.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34,717.15	591,422.0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032.89	-293,852.9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 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7,493.84	693,232.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3,232.03	161,833.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61.81	531,398.37

5.2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847,493.84	693,232.03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34,893.84	693,232.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600.00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7,493.84	693,232.0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6、合并范围的变更

6.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6.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6.3 新成立子公司情况

千柏源（佛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70%控股，该公司于 2024-05-17 成立。公司住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青岐村委会汉塘村“红岗”（土名）9 号（住所申报），公司经营范围：智能机器人的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家居用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家具销售；日用木制品制造等。

7、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7.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千柏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照明产品	100.00	-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千柏源（佛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智能家具制造	70.00	-	投资设立

7.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8、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8.1 关联关系情况

8.1.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广东千柏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惠州市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实业投资、国内贸易	无	98.629	98.629

注：惠州英吉尔共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变更为广东千柏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广东千柏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9,862,900 股，持股比例为 98.629%，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广东千柏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上李朗社区平吉大道平朗路 9 号万国城 B 座 B9H-1，公司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会务服务，实业投资，销售；LED 电子产品，国内贸易。执行合伙人为梁婵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30032502107XP。

广东千柏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发生股权变更，梁婵娟将其股份全部转让给刘扬北，刘扬北在广东千柏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持股比例为 99.5%，现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刘扬北。

8.1.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7.1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8.1.3 其他关联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河南九州东发杰业有限公司	刘扬北持股 96%法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广东省嘉本丽家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刘扬北持股 60.5%法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兴南生态农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刘扬北持股 99%法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北京今日瞭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刘扬北持股 100%法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千柏源（河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千柏源监事张雁持股 60%、董事

8.2 关联交易情况

8.2.1 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8.2.2 除以上“1”关联交易之外，无其他关联交易

8.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付款	刘扬北	166,000.10	-	-	-
预收账款	千柏源（河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60,800.00			

9、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10、承诺及或有事项

10.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10.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11、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12、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重大其他事项。

13、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13.1 其他应收款

13.1.1 按账龄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96,875.00	316,293.35
合计	496,875.00	316,293.35

13.1.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96,875.00	316,293.35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小计	496,875.00	316,293.35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496,875.00	316,293.35

13.1.3 按其他应收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深圳千柏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94,792.30	1 年以内	99.58	往来款
社保及公积金	非关联方	2,082.70	1 年以内	0.42	社保及公积金
合计		496,875.00		100.00	

13.2 长期股权投资

13.2.1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对子公司的投资	1,000,000.00	265,000.00	-	1,265,000.00
合计	1,000,000.00	265,000.00	-	1,265,000.00

13.2.2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	年末账面余额	持股比例%
深圳千柏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
千柏源（佛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	265,000.00	265,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0	265,000.00	1,265,000.00	

1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	-	66,037.74	8,986.07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	-	66,037.74	8,986.07

14、合并报表补充资料

14.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17.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62	
小计	781.98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81.98	-

14.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3.50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4.53	-0.11	-0.11

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17.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6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81.98
减：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81.98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